

# 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扩建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2025年5月26日,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京沪连淮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在南京组织召开了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京沪连淮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运营管理单位(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设计及环评单位(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JHK-JL-SQ1总监办、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JHK-JL-YZ1总监办)、施工单位(江苏常鑫路桥集团有限公司JHK-HA3标、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JHK-BY1标)、环保验收调查单位(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5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观看了项目及环境保护设施、措施落实情况视频材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工作执行情况的介绍,调查单位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监理单位对工程环境监理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扩建工程位于徐州市(新沂市)、宿迁市(沭阳县)以及淮安市(淮阴区)境内。路线起点位于京沪高速公路鲁苏省界,止于王兴枢纽互通北侧,路线全长106.92km。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建设标准,设计速度为120km/h,路基宽度42.0m。全线设互通立交8处,桥梁8887.99/56座,服务区2处,收费站7处,养护工区2处(与收费站合建),管理处1处(与收费站合建),工程新增永久占地252.13hm<sup>2</sup>。

## 2、建设过程和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5月，中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7年6月13日，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审[2017]16号）批复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8年2月11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改扩建工程核准的批复》（苏发改基础发[2018]168号）对项目进行了核准。

2018年10月26日，交通运输部以《交通运输部关于北京至上海国家高速公路江苏省新沂至淮安段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函[2018]702号）批复了项目的初步设计。

2019年4月29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以《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改扩建工程主体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批的行政许可》批复了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路线长度仅增加0.003km，车道数和设计车速均未发生变化；路线不存在横向位移大于200m的情况，未因工程变化导致评价范围内出现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未因项目变动新增声环境敏感点；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项目不存在具有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的桥梁，不存在污染防治措施等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弱化或降低。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

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对本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核查,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较环评阶段变化不大,未造成重大环境影响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声环境

全线敏感点共93处,工程对38处敏感点设置了长22758延米声屏障,对88处敏感点3225户居民房屋安装了隔声窗。

#### 2、水环境

沿线服务区和收费站等服务设施设置MBR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或微生态滤床污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绿化,不外排。

#### 3、环境空气

沿线服务区餐厅均安装了油烟净化器,服务区加油站均配备了一级和二级油气回收装置,预留了三级油气回收装置接口。

#### 4、固体废物

服务区、收费站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并签订清运协议。

#### 5、环境风险

工程对友谊河大桥、大沙河大桥、新沂河特大桥、新开河大桥、北六塘河大桥等5座桥梁设置了桥面径流收集系统,桥下设置隔油沉淀池+事故池,桥梁两端设置了“重要水体、谨慎驾驶”警示牌;跨河流桥梁两侧均采用SS级钢筋混凝土防撞护墙;跨越航道的大沙河大桥、柴米河大桥设置船舶行驶警示标志。公路主体工程以及各服务区加油站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沿线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 四、验收调查及监测结果

### 1、生态环境

工程新增的 10 处施工场地中有 7 处已撤出设备、平整场地，完成复垦，其余 3 处已移交，并签署了移交协议，明确了后期恢复责任主体；施工便道占地已恢复。公路沿线两侧、互通立交、边坡、收费站、服务区等均按设计要求实施了绿化，全线完成绿化面积约  $170.1\text{hm}^2$ 。

### 2、声环境

现状车流量已达到环评中期预测车流量，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沿线敏感点室内噪声值均满足《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55016-2021)相应标准要求。

### 3、水环境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沿线敏感水体水质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相应标准要求，沿线服务区及收费站污水经处理后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 及校核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 中绿化用水标准，回用于绿化。

### 4、大气环境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服务区加油站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及校核标准《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要求，餐饮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达到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工程建设及运营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得到有效控制，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淮安段扩建工程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验收资料完整，工程建设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的九种不得通过验收的情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工作建议

1. 细化并完善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相关工作介绍；
2. 核实临时用地的生态恢复措施，补充复垦后已通过相关管理部门验收的文件。

验收组签名：

夏峰 刘兴明 叶海 沈军 陈伟  
陈伟 陈伟 陈伟 范海波 范海波  
吴鹏 吴鹏 2025年5月26日  
周军 钱海波 徐磊  
刘涛 王冉

# 京沪高速公路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议

## 参会人员签到表

会议名称	京沪高速公路新沂至江都段扩建工程 竣工环保验收会议		会议时间	2025.5.26
会议地点	江苏南京		主持人	陈光伟
组织部门	省交建局京沪连淮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实到人数	21
组成部门	单位	职务/职称	姓名	签到
建设 单位	省交建局京沪连淮高速公路 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副指挥长	陈光伟	陈光伟
		副主任	焦庆永	焦庆永
		工程部副主任	戴海文	戴海文
技术 专家	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研究所	研高	叶海	叶海
	南京市环境科学学会	研高	陈建江	陈建江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	研高	夏文俊	夏文俊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研高	张兴明	张兴明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江辉	江辉
运营管理 单位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邱林泽	邱林泽
		工程技术部经理	张春荣	张春荣
监理单位	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JHK-JL-YZ1	副总监	乔梁	乔梁
		环保工程师	吉起鹏	吉起鹏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JHK-JL-SQ1	总监	陈涛	陈涛

